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9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自愿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脉医疗”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带环椎体经导管介入医疗器械注册证,公司代理国内安拜医药 Vanyun Medical Ltd. 的产品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外周支架系统 BioMimics 3D Stent System 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注册证日期	注册分类	适用范围
带环椎体经导管支架	国械注准 2024年9月10日至2029年09月18日	2024年9月10日	III类	产品规格:TW、多型号(20)、2号(20)、3号(20)、直径14(适用于椎体动脉瘤栓塞)、动脉瘤栓塞和动脉瘤栓塞的支架。
外周支架系统 BioMimics 3D Stent System	国械注准 2024年9月18日至2029年09月18日	2024年9月18日	III类	适用于改善有症状的颈动脉狭窄或颅内动脉狭窄的支架植入术,其中颈动脉直径为4.0-6.0mm,最长长度不超过140mm。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的获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现有产品种类,扩充公司在外周领域的产品布局,进一步推动公司在外周领域的市场拓展,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促使公司整体销售收入以及利润稳步增长,进一步加深公司在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产品需要获得生产许可证后方可上市销售,此外,产品上市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0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启明信息证券代码:002232)连续两个交易日(9月20日、9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可能存在的有关事项进行自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上述自查确认事项外,目前没有任何信息泄露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当前有影响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4-05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同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公司已于2024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9:15-15:00: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0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0日16: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9

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2年7月,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南通醋酸化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由南通醋酸化基金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基金有限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

2022年8月,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募集资金专户,且各合伙人完成首次出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2)、2023年10月10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6)。

二、基金进展情况

2024年7月,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南通醋酸化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由南通醋酸化基金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基金有限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

2022年8月,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募集资金专户,且各合伙人完成首次出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2)、2023年10月10日披露的《关于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6)。

三、基金进展情况

近日,各合伙人已完成第三期出资,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姓名/名称	三期出资额(万元)	三期出资额(万元)	三期出资额(万元)	合伙人类型
南通醋酸化基金管理有限合伙	500	100	50	普通合伙人
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42,500	8,500	4,250	有限合伙人
南通醋酸化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7,500	1,500	750	有限合伙人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4,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南通新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	3,000	1,500	有限合伙人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	500	有限合伙人
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	500	有限合伙人
南通苏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	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500	20,100	10,050	-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ST傲农 公告编号:2024-18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债务逾期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流动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形。截至2024年9月20日,公司在金融中介机构新增逾期的债务本息合计约110,185.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8%。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逾期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傲农	60000	2024/9/12
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傲农	8,000.00	2024/9/20
	傲农600万元以下新增逾期债务小计		5.72	
	合计		6,565.72	

二、逾期的资产负债情况

2.湖北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资产负债(表内负债) 贷款逾期金额合计1680.00万元,到期日为2024/9/11-2024/9/2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1.截至2024年9月20日,公司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累计逾期债务本息合计约501,608.86万元(扣除已偿还部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0.79%。
- 2.债务逾期事项将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公司将面临支付相关逾期利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对部分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借款被冻结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妥善解决上述债务问题。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300012 证券简称:宜亚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9

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38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064,521股,发行价格为1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4,903,294.00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569,905.7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4,343,388.29元。上述资金于2024年3月4日到位,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合[2024]第010014号)。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3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股份为有限限售条件股份,发行对象所认购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均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即2024年3月25日)起算,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股数量(股)	限售期限(月)
1	新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	6
2	新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21,428	6
3	UBS AG	2,714,286	6
4	张伟	2,328,011	6
5	湖南新德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德基金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7,142	6
6	陆磊	814,286	6
7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4,286	6
8	于慧群	714,286	6
	合计	27,064,521	-

(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59,039,975股增加至180,104,496股。自本次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回购、回购注销及增发新股或发行可转债等导致股本变动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80,104,496股,其中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21,289,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206%。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限售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本人/本人/于2024年2月26日认购了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人/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承诺上述获配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六个月,在此期间内不转让,限售期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违反承诺的情形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1,064,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957%;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3名,共对应68个证券账户;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表后附)

注:如上表所示,发行对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41个产品参与认购,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2个产品参与认购。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认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逾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1,289,521	11.8206%	225,000	0.12%
高溢价流通股	226,000	0.12%	226,000	0.12%
普通股流通股	21,064,521	11.707%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814,975	88.18%	179,874,976	99.88%
三、总股本	180,104,496	100.00%	180,104,496	100.00%

注:以上数据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三)股本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四)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1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了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2024年9月23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4日

及节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预计支付募集资金	利息及费用分摊	节余募集资金	是否已结项
1	储能应用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桂林)	21,698,000	21,238,300	15,969,280	1,664,880	30,604	4,364,136	是
2	储能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武汉)	40,215,200	39,222,620	31,196,032	5,006,872	440,44	3,468,300	是
3	节能环保储能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467,280	17,690,082	12,966,532	4,551,734	262,43	404,900	是
4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17,500,000	17,548,892	17,548,892	-	-	-	-
	合计	129,280,480	96,569,979	77,223,744	11,223,690	1,062,42	8,214,88	-

2024年7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9月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节能环保运输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储能系列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武汉)”项目、“储能应用产品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桂林)”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含本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261,498,088.33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与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使用情况良好。

截至2024年9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61,498,088.33元募集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目前可转债募集资金账户中的资金余额,均为已结项项目的待支付款项,根据相关合同约定,该部分待支付款项距实际支付尚有一段时间。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9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上述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盘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盘科技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盘科技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盘科技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

证券代码:300012 证券简称:宜亚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9

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股数量(股)	限售期限(月)
1	新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	6
2	新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21,428	6
3	UBS AG	2,714,286	6
4	张伟	2,328,011	6
5	湖南新德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德基金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7,142	6
6	陆磊	814,286	6
7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4,286	6
8	于慧群	714,286	6
	合计	27,064,521	-

(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59,039,975股增加至180,104,496股。自本次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回购、回购注销及增发新股或发行可转债等导致股本变动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80,104,496股,其中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21,289,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206%。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限售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本人/本人/于2024年2月26日认购了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人/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承诺上述获配股份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六个月,在此期间内不转让,限售期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违反承诺的情形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1,064,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957%;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3名,共对应68个证券账户;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表后附)

注:如上表所示,发行对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41个产品参与认购,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2个产品参与认购。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认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逾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1,289,521	11.8206%	225,000	0.12%
高溢价流通股	226,000	0.12%	226,000	0.12%
普通股流通股	21,064,521	11.707%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814,975	88.18%	179,874,976	99.88%
三、总股本	180,104,496	100.00%	180,104,496	100.00%

注:以上数据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金融科技公司股份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三)股本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四)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宜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2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盘科技”、“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证监许可[2022]1686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76,70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0,704,106.6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56,997,893.3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6901号《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上述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武汉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君泰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772,257,270.08元(含手续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94,384,249.61元,其中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2,992,435.64元,剩余11,391,813.97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56,997,893.32元的差异金额为10,643,626.37元,系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的收益、活期存款账户利息。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